

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

一、巡察機關：

(一) 海軍艦隊指揮部

(二) 陸軍蘭陽指揮部

(三) 龍德造船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巡察時間：

111年9月16日(星期五)計1日

三、巡察委員：

李鴻鈞副院長、林文程委員(召集人)、賴鼎銘委員、浦忠成委員、郭文東委員、葉宜津委員、王麗珍委員、田秋堃委員、張菊芳委員、蕭自佑委員、高涌誠委員、林盛豐委員、陳景峻委員，共計13位。

四、巡察重點：

(一) 蘭陽指揮部戰備整備情形。

(二) 沱江級艦量產情形。

(三) 沱(塔)江艦戰備整備情形。

五、巡察紀要：

監察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為瞭解陸軍蘭陽指揮部及海軍沱(塔)江艦執行戰備任務情形，同時也為瞭解塔江首批量產艦目前施工進度與工程品質，由該會召集人林文程委員偕該院李鴻鈞副院長及監委一行計 13 人，由國防部柏鴻輝副部長及陸軍副司令黃中將、海軍副司令胡中將等人陪同，於本（111）年 9 月 16 日上午前往海軍蘇澳營區巡察，在沱江艦艦長進行任務簡報及性能諸元介紹後，隨即登艦視導，其間監委對於海軍新世代快速巡邏艦的優異性能與強大火力，均給予高度評價；其後監委一行轉往龍德造船公司巡察，在聽取施工進度簡報後，隨即前往廠區實地瞭解塔江首批量產艦目前的施工情形，監委對於龍德公司能夠配合政策，擴充廠區以縮短工期，均予肯定。下午監委一行則轉往陸軍蘭陽指揮部巡察，除聽取指揮部有關主戰裝備介紹外，並視導所屬砲兵部隊的戰備操演，監委對於蘭指部官兵所展現之高昂士氣與戰鬥意志，均留下深刻印象，也期許蘭指部能夠不斷提升戰力。

本次巡察分別在海軍及陸軍營區各舉行一場座

談會。在海軍座談會上，李鴻鈞副院長首先垂詢雄三飛彈研發過程遭遇之瓶頸；召集人林文程委員詢及雄二及雄三飛彈性能之比較、塔江艦後續的研改項目、以及俄烏戰爭對國軍教育訓練之啟示；田秋堃委員提及龍德造船公司在蘇澳設(擴)廠經過；賴鼎銘委員詢及沱(塔)江艦國內軟硬體的技術能量以及是否觸及產官學合作；浦忠成委員則詢及海軍為發展不對稱戰力所須建構的艦艇數量、海軍計畫建造 12 艘沱(塔)江級艦是否足夠、以及沱(塔)江級艦其未來的任務配置等；王麗珍委員詢及「海空戰力提升計劃採購特別條例」所承作的「海巡版」沱(塔)江級艦如何進行平戰轉換、其加裝戰鬥系統和反艦飛彈有無窒礙。在陸軍的座談會上，賴鼎銘委員詢及面對中共的武力威脅，陸軍蘭陽指揮部的兵力是否足夠、國軍兵力部署是否有檢討之空間；召集人林文程委員強調，隨著中共軍事現代化，併所提之「多層次雙超」攻台策略，其未來攻台登陸地點已不再侷限於台灣西部的少數灘岸，這也使得蘭陽指揮部的重要性相對提升。以上

問題均由國防部副部長及海、空軍各業管進行回答。

召集人林文程委員總結表示：監察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非常關心國防戰力的提升，也關注國軍發展不對稱戰力及建構國防自主的進程，尤其近期俄烏戰爭及中共機艦頻繁擾台，經由這次巡察，深度瞭解國軍面對敵情威脅所做的努力，期盼國人同舟共濟，自己的國家自己救，共同守護家園。